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三) 上午十時正

開會地點：中華人才培訓中心 103 會議室 (桃園市楊梅區青年路 3 號)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受託代理人所代表股數合計 28,619,541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41,429,699 股之 69.07%

出席董事：源鼎環能開發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彭鴻俊董事長、匯林第一京商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林耀輝董事、匯林第一京商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馬小康董事、古裕興董事、郭宗霖獨立董事、林呈洋獨立董事。

列席人員：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宇廷會計師、會計主管許彤亘

主席：彭鴻俊董事長



記錄：林耀輝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合計代表之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109 年度營業報告 (詳附件一)。

第二案：109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詳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依本公司章程第 22 條，茲因虧損擬不發放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經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決議通過。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說明：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已自行編製完成。並委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宇廷會計師及涂清淵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稿 (詳附件一、三)。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

說明：茲因公司未來營運拓展需要，為充裕營運資金，且本公司結算稅後虧損，擬不分派股利 (盈餘分配表參閱附件四)。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一)：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範」案。

說明：依 110 年 02 月 09 日證櫃監字第 11000519042 號函，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範」，修訂之內容詳參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五）。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公司章程修訂案。

說明：配合公司業務發展及實務作業需求新增營業項目，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之內容詳參條文修正對照表（詳附件六）。

股東戶號 7 鍾志青提出公司章程修訂案之修正案，建議將其中新增營業項目之種苗業及休閒農業二項特許事業刪除，因這二項營業項目進入門檻較高，且目前國內外疫情嚴峻，新事業推展不易，建議待時機成熟後，再將此二項新增至營業項目內，其餘修訂內容不變依原董事會之提案。

主席：經主席依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第十三條規定，裁示就股東戶號 7 鍾志青所提之修正案進行表決。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剔除 A101011 種苗業及 A102041 休閒農業，其餘項目照原議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8,619,541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28,432,228 權	99.35%
反對權數： 0 權	0.00%
無效權數：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187,313 權	0.65%

六、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選舉第四屆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三席)。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設董事五~九人，任期為三年；前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二人。擬提請股東常會改選董事七人，其中三人為獨立董事。

二、本公司現任董事(含獨立董事)自 110 年 8 月 25 日股東會改選全部董事(含獨立董事)後即為解任，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為三年，任期自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起至民國 113 年 8 月 24 日止，連選得連任。

三、經 110 年 5 月 13 日董事會議審查通過「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名單如下：

類別	姓名	持有股數	學歷	經歷
董事	源鼎環能開發科技有 限公司法人代表人： 彭鴻俊	2,056,252	海軍官校學士	鴻鼎環能科技有 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匯林第一京商(股)公司 司法人代表人：林耀輝	18,277,794	元智大學管理 學碩士	源寶環能企業有 限公司總經理
董事	匯林第一京商(股)公司 司法人代表人：馬小康	18,277,794	美國 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Chicago 機械工程博士	國立台灣大學機 械工程 系教授
董事	古裕興	0	東吳大學會計 學系碩士	國票綜合證券股 份有限公司資本 市場部副總
獨立 董事	郭宗霖	0	東吳大學會計 系碩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審計服務 部 協理
獨立 董事	林呈洋	0	輔仁大學會計 系學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 計師事務所審計 部 經理
獨立 董事	沈大白	0	杜蘭大學經濟 學博士	東吳大學會計系 教授

四、提請 選舉。

選舉結果：當選名單詳下表

職稱	股東戶號/ 身分證字號	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006	源鼎環能開發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人：彭鴻俊	37,698,683
董事	002	匯林第一京商(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林耀輝	33,620,094
董事	002	匯林第一京商(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馬小康	30,636,581
董事	S12180****	古裕興	27,892,908
獨立 董事	A12723****	郭宗霖	23,059,110
獨立 董事	P12212****	林呈洋	23,059,110
獨立 董事	A12210****	沈大白	23,059,110

七、討論事項(二)：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許可。

- 二、新任之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而有董事競業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爰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新任董事、法人董事及其指派之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
- 三、擬提請股東常會解除第四屆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競業禁止，其兼任之相關職務內容如下表：

第四屆董事、獨立董事

擬解除之競業禁止內容

職稱	姓名	現職
董事	源鼎環能開發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彭鴻俊	鴻鼎環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源鼎環能開發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源宏環能開發興業有限公司董事、正倡綠能有限公司董事、百陽環能(股)公司董事、河北源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GO WEALTH LIMITED董事、INFINITE ENERGY CO., LTD 董事、久合營造(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	匯林第一京商(股)公司法人代表人：林耀輝	匯林第一京商(股)公司董事、碩德三商(股)公司董事、百陽環能(股)公司董事、河北源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久合營造(股)公司董事、LARGE LINGREEN ENERGY CO., LTD 董事、源大環能(股)公司總經理、河北源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董事	匯林第一京商(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馬小康	和平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台灣大學氣候變遷與永續研究中心專案研究員
董事	古裕興	凌昇能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獨立董事	郭宗霖	維格餅家(股)公司獨立董事、華容(股)公司獨立董事、永續發展(股)公司監察人、永茂環科(股)公司監察人、永成環科(股)公司監察人、台灣青旅(股)公司監察人、世方文旅(股)公司監察人、好地方飯店(股)公司監察人、喬爵旅居(股)公司監察人、八八八庭有名(股)公司監察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財務長、代理發言人暨公司治理主管
獨立董事	林呈洋	競酷數位(股)公司董事、魔競娛樂(股)公司董事、超競數位(股)公司董事、博宇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數碼文創有限公司董事、競酷數位(股)公司執行長
獨立董事	沈大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獨立董事、訊達電腦(股)公司獨立董事、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獨立董事、中華科技金融學會學術秘書長、台灣信用評等協會秘書長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上午十時二十四分。

(本股東常會議事錄載明會議進行之要旨，詳盡內容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附件一

營業報告書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



一、經營方針

循環經濟係為產業發展之所趨，源大環能以往致力於將環境剩餘資源再利用作為燃料，減少化石燃料使用，為客戶達到節能減排。隨著事業版圖完善，本公司將業務觸角擴及能源、環保及農業三大產業，持續提升汙染處理技術，在國內外取得多角化業務。公司投入製作有機肥料並搭配有機資材進行農業種植及土壤改良試驗，期能恢復生態系統的功能，增進人們的健康。本公司以亞洲各國為業務開發之目標，深化循環經濟模式及打造健康環境，同時創造更高的股東價值。

二、實施概況

本公司營運範圍主要分布於台灣及中國大陸市場，民國109年台灣及大陸各能源廠設備皆正常運轉，龜山廠與客戶續約10年並於年底進行整廠設備更新，預計110年第二季可恢復營運。子公司久合營造在建工程依預定進度進行，另投標取得金城鎮第七標污水下水道及用戶接管工程暨自來水管線汰換及電力管線預埋工程及新竹縣竹北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二期實施計畫，增加水資源工程及操作承包業務。子公司河北源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係與大名縣政府簽訂之特許項目業已完工運轉，統一處理當地禽畜糞污並轉製為有機肥料並搭配源大有機農法種植作物，可降低畜牧養殖造成的環境污染，同時減少化學肥料及農業使用量，改變現有的生產模式。

三、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109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214,714仟元，較108年的207,347仟元，成長3.55%，主要是合併子公司久合營造挹注營收；109年度合併綜合損益為新台幣-35,386仟元，較108年的7,922仟元，減少546.68%，係為109年度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全球蔓延，重創全球經濟，削弱全球總需求所致。

四、財務狀況分析

本公司109年底合併資產總額為新台幣637,546仟元，合併負債總額為新台幣229,661仟元，合併股東權益總額為新台幣407,885仟元，財務結構狀況尚可。

五、研究發展狀況

水資源處理技術針對汗水處理效率、汙泥減量及除氮過濾技術等方面投入研究以期達到污染減量30%，處理成本降低20%之成果。國內外農業廢棄物、禽畜糞汗每年產出數量非常可觀，本公司針對不同來源分類並進行縮短處理時程及再利用技術之研究，期能達到規模化及經濟化。針對不同農作物種類設計各類專用肥配方，並投入有機資材配方的開發，達到成本相當的前提下，有機農業種植簡單化及維持穩定產量。

董事長：彭鴻俊



總經理：林耀輝



財務主管：湯棋同



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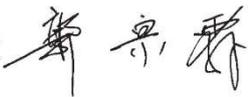
董事會所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股東常會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郭宗霖

中 華 民 華 一 一 〇 年 四 月 二 十 二 日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40341 台中市民權路239號7樓
7F, No. 239, Minquan Road
Taichung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4 2305 5500
Fax: 886 4 2305 5577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九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能源收入認列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能源收入，係依照與客戶簽訂之合約所約定之計價方式計算，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能源收入為新台幣 139,563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 65%，對於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該等收入的計價方式會依不同合約而產生差異，且係以人工方式計算，故可能存有能源收入計算不正確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該收入認列測試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能源收入相關之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檢視管理階層用以計算能源收入之報表中所使用之資訊，包括抽查報表中之計價方式及計價數量，並核對合約內容及發函詢證，以確認能源收入金額認列之正確性及真實性。

工程收入認列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工程收入，係採隨時間逐步滿足並依完工程度認列各期間收入，完工程度又依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估估計總合約成本衡量，其中有關估計總合約成本所採用之假設可能涉及管理階層之估計及判斷，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收入之計算。因此，本會計師將工程收入認列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瞭解及測試與完工百分比估計及工程收入計算正確性相關之內部控制；檢視重大合約並訪談管理當局以瞭解各合約之特定條款及風險；評估管理階層依過去歷史經驗估計未來尚須投入成本之合理性；檢視管理階層對估計總合約成本、合約完工程度及虧損性合約所執行之評估文件及核決程序；抽核當期成本費用之相關憑證及執行投入成本之截止測試，以確認當期投入成本的正確性；重新計算完工百分比確認合約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四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7042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4133 號

黃宇廷



會計師：

涂清淵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源大環能聯合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暨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四及六.1	\$66,596	10	\$46,373	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5,967	3
1140	合約資產	四、六.3及六.14	3,034	-	6,310	1
1170	應收帳款	四及六.2	18,351	3	27,356	4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4	14,442	3	-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1,885	3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	1,265	-	1,092	-
1410	預付款項	六.5	15,521	3	6,111	1
1400	預付工程款		9,610	2	6,017	1
1478	存出保證金		3,029	-	18,207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545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4,278	24	127,433	20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6及八	32,726	5	9,002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101,603	16	162,075	2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265,351	42	298,897	47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5	20,429	3	1,394	-
1780	無形資產	四	2,714	1	6,00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9	9,247	1	6,031	1
1915	預付設備款		21,879	3	21,611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9,319	5	4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83,268	76	505,058	80
1xxx	資產總計		\$637,546	100	\$632,49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源大環能聯合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9	\$10,000	2	\$5,821	1
2130	合約負債	四、六.3及六.14	12,083	2	23,576	4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四	24,839	4	31,725	5
2219	其他應付款	六.10	18,342	3	19,557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	8,680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4,762	1
22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15	517	-	415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及六.11	67,717	11	31,596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852	-	5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5,350	22	126,190	2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1	58,385	9	55,858	9
2550	負債準備-除役負債	四	2,260	-	2,26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9	1,032	-	4,419	1
25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15	4,634	1	993	-
2645	存入保證金		28,000	3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94,311	13	63,530	10
2xxx	負債總計		229,661	35	189,720	30
	權益	四及六.13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414,297	65	414,297	66
3200	資本公積		4,929	1	4,929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202	2	12,16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886	4	20,715	3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8,474)	(4)	11,718	2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7,614	2	44,596	7
3400	其他權益		(20,849)	(3)	(22,886)	(4)
36xx	非控制權益		1,894	-	1,835	-
3xxx	權益總計		407,885	65	442,771	70
	負債及權益總計		\$637,546	100	\$632,49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4	\$214,714	100	\$207,34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6	(206,586)	(96)	(146,507)	(71)
5950	營業毛利		8,128	4	60,840	29
6000	營業費用	六.16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549)	(1)	(3,459)	(2)
6200	管理費用		(32,326)	(15)	(32,180)	(15)
6300	研究費用		(5,651)	(3)	(3,689)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0,526)	(19)	(39,328)	(19)
6900	營業淨(損)利		(32,398)	(15)	21,512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17	792	-	30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7	(6,603)	(3)	(3,362)	(2)
7050	財務成本	六.17	(3,129)	(1)	(2,797)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7	(3,227)	(2)	(1,20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167)	(6)	(7,060)	(3)
7900	稅前淨(損)利		(44,565)	(21)	14,452	7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及六.19	7,142	4	(4,359)	(2)
8200	本期淨利		(37,423)	(17)	10,093	5
	其他綜合損益	六.18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59	-	(1,359)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887	1	(1,35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09)	-	542	-
8300	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2,037	1	(2,17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386	(16)	\$7,922	4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36,774	(17)	\$10,385	5
8620	非控制權益		(649)	-	(292)	-
8600			\$37,423	(17)	\$10,093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34,737	(16)	\$8,214	4
8720	非控制權益		(649)	-	(292)	-
8700			\$35,386	(16)	\$7,922	4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89		\$0.2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89		\$0.2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源利豐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A1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1XX	3XXX
		\$414,297	\$4,929	\$9,418	\$5,630	\$27,449	\$(20,715)	\$441,008	\$441,008
B1	107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2,745		(2,745)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15,085	(15,085)		-	-
	現金股利					(8,286)		(8,286)	(8,286)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2,127	2,127
D1	108年度淨利(損)					10,385		10,385	10,093
D3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171)	(2,171)	(2,171)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0,385		8,214	7,922
Z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414,297	\$4,929	\$12,163	\$20,715	\$11,718	\$(22,886)	\$440,936	\$442,771
		\$414,297	\$4,929	\$12,163	\$20,715	\$11,718	\$(22,886)	\$440,936	\$442,771
B1	108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1,039		(1,039)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2,171	(2,171)		-	-
B5	現金股利							-	-
D1	109年度淨利					(36,774)		(36,774)	(37,423)
D3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037	2,037	2,037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6,774)	2,037	(34,737)	(35,38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08)		(208)	500
Z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414,297	\$4,929	\$13,202	\$22,886	\$(28,474)	\$(20,849)	\$405,991	\$407,88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利	\$ (44,565)	\$ 14,452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1,530	31,618
A20200	攤銷費用	3,288	513
A20900	利息費用	3,129	2,797
A21200	利息收入	(52)	(79)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3,227	1,20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962	(24)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800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087	-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15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811)	1,546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	9,470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9,005	(2,903)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9,410)	669
A31220	預付工程款增加	(3,593)	-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45)	15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1,493)	19,873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116)	(9,356)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6,770)	9,776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565)	2,77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794	5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20,098)	82,25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2	7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131)	(2,59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905)	(3,2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8,082)	76,51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757)	(15,454)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21,937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74)	(54,15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	2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4,095)	(6,063)
B04500	購買無形資產	-	(11)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14,975)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276)	-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	3,587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之股利	6,630	9,14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105)	(62,92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5,128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0,949)	(8,266)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90,516	4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1,868)	(34,94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8,000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84)	(458)
C04500	支付股利	-	(8,286)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5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0,843	(11,959)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433)	(335)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0,223	1,29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373	45,07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6,596	\$46,37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40341 台中市民權路239號7樓
7F, No. 239, Minquan Road
Taichung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4 2305 5500
Fax: 886 4 2305 5577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能源收入認列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之能源收入，係依照與客戶簽訂之合約所約定之計價方式計算。由於該等收入的計價方式會依不同合約而產生差異，且係以人工方式計算，故可能存有能源收入計算不正確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該收入認列測試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能源收入相關之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檢視管理階層用以計算能源收入之報表中所使用之資訊，包括抽查報表中之計價方式及計價數量，並核對合約內容及發函詢證，以確認能源收入金額認列之正確性及真實性。



其他事項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四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7042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4133 號

黃宇廷 

會計師：

涂清淵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源興電能(股)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至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四及六.1	\$17,475	3	\$29,273	5
1170	應收帳款	四及六.2	6,137	1	14,224	3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3	14,442	3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	1	-	-	-
1410	預付款項		1,416	-	2,33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9,471	7	45,830	8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4及八	13,008	2	9,002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5	241,840	44	237,571	4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6及八	229,440	42	271,818	47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4	3,849	1	1,125	-
1780	無形資產	四	-	-	2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8	8,639	2	6,03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7	10,679	2	9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07,455	93	525,661	92
1xxx	資產總計		\$546,926	100	\$571,491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源興電能設備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續)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至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8	\$10,000	2	\$5,821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四	14,780	3	16,981	3
2219	其他應付款	六.9	11,021	2	15,65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	-	4,478	1
22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14	425	-	406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及六.10	59,684	11	24,420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	-	1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5,911	18	67,766	1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0	38,288	7	55,379	10
2550	負債準備-除役負債	四	2,260	-	2,26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8	1,032	-	4,419	1
25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14	3,444	1	73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5,024	8	62,789	11
2xxx	負債總計		140,935	26	130,555	23
	權益	四及六.12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414,297	76	414,297	72
3200	資本公積		4,929	1	4,929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202	2	12,16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886	4	20,715	4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8,474)	(5)	11,718	2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7,614	1	44,596	8
3400	其他權益		(20,849)	(4)	(22,886)	(4)
3xxx	權益總計		405,991	74	440,936	77
	負債及權益總計		\$546,926	100	\$571,491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3	\$139,563	100	\$187,11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5	(127,903)	(92)	(126,849)	(68)
5950	營業毛利		11,660	8	60,267	32
6000	營業費用	六.15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506)	(2)	(3,459)	(2)
6200	管理費用		(18,714)	(13)	(25,948)	(14)
6300	研究費用		(2,780)	(2)	(2,97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000)	(17)	(32,384)	(17)
6900	營業淨(損)利		(12,340)	(9)	27,883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16	670	-	25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6	(2,726)	(2)	(2,291)	(2)
7050	財務成本	六.16	(2,842)	(2)	(2,212)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5	(26,069)	(18)	(9,231)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967)	(22)	(13,483)	(8)
7900	稅前淨(損)利		(43,307)	(31)	14,400	7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及六.18	6,533	5	(4,015)	(2)
8200	本期淨(損)利		(36,774)	(26)	10,385	5
	其他綜合損益	六.17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46	2	(2,713)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09)	-	542	-
8300	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2,037	2	(2,17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4,737)	(24)	\$8,214	4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1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89)		\$0.2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89)		\$0.2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A1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3100 \$414,297	3200 \$4,929	3310 \$9,418	3320 \$5,630	3350 \$27,449	3410 \$(20,715)	3XXX \$441,008	
B1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2,745)		-	
B3	法定盈餘公積			2,745	15,085	(15,085)		-	
B5	特別盈餘公積					(8,286)		-	
	現金股利							(8,286)	
D1	108年度淨利					10,385		10,385	
D3	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2,171)	(2,171)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0,385	(2,171)	8,214	
Z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14,297	- \$4,929	- \$12,163	- \$20,715	- \$11,718	- \$(22,886)	- \$440,936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414,297	\$4,929	\$12,163	\$20,715	\$11,718	\$(22,886)	\$440,936	
B1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039)		-	
B3	法定盈餘公積			1,039	2,171	(2,171)		-	
	特別盈餘公積							-	
D1	109年度淨損					(36,774)		(36,774)	
D3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037	2,037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6,774)	2,037	(34,737)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08)	
Z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14,297	- \$4,929	- \$13,202	- \$22,886	- \$(28,474)	- \$(20,849)	- \$405,99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源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利	\$ (43,307)	\$ 14,400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1,316	31,584
A20200	攤銷費用	21	51
A20900	利息費用	2,842	2,212
A21200	利息收入	(21)	(2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26,069	9,23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966	(24)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15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	30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8,087	4,09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14,442)	-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	917	68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	15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36)	84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2,065)	481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4,634)	1,09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9)	1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604	63,76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1	2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837)	(2,01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450)	(2,31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662)	59,46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6)	(9,002)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B022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000)	(55,396)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58)	(5,49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90	2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5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658)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032)	(69,82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5,128	5,82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0,949)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1,516	4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3,343)	(21,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56)	(45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8,28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896	16,08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1,798)	5,72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273	23,54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475	\$ 29,27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四

盈餘分配表

源大環能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8,508,435
減：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208,007)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8,300,428
加：109 年度稅後淨利(損失)	(36,774,42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0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036,527
待彌補虧損	\$(26,437,473)
盈餘分配	
股東股息及紅利（每股 0 元）	0
期末待彌補虧損	\$(26,437,473)

附件五

股東會議事規範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第三條	<p>第一、二、三項略。</p> <p>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p> <p>以下略。</p>	<p>第一、二、三項略。</p> <p>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u>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u></p> <p>以下略。</p>	<p>依110年02月09日證櫃監字第11000519042號函，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範」。</p>
第九條	<p>第一項略。</p> <p>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u>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u>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p> <p>以下略。</p>	<p>第一項略。</p> <p>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p> <p>以下略。</p>	<p>依110年02月09日證櫃監字第11000519042號函，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範」。</p>
第十四條	<p>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u>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並將當選及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公告於股東會會場。</u></p> <p>第二項略。</p>	<p>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監察人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p> <p>第二項略。</p>	<p>依110年02月09日證櫃監字第11000519042號函，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範」。</p>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第二十條	制訂及修訂日期 本規範制訂於民國 103 年12 月30 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107 年10 月1 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109 年 6 月 5 日。 <u>第三次修訂於民國 110 年 8 月25</u> <u>日。</u>	制訂及修訂日期 本規範制訂於民國 103 年12 月30 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107 年10 月1 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109 年 6 月 5 日。	

附件六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之事業如下：	本公司所營之事業如下：	配合業務發展、 實務作業擬新增 營業項目
01	F112020 煤及煤製品批發業	01 F112020 煤及煤製品批發業	
02	D401010 熱能供應業	02 D401010 熱能供應業	
03	F199010 回收物料批發業	03 F199010 回收物料批發業	
04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04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05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05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06	F106030 模具批發業	06 F106030 模具批發業	
07	F111090 建材批發業	07 F111090 建材批發業	
08	F112030 木炭批發業	08 F112030 木炭批發業	
09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09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10	C501010 製材業	10 C501010 製材業	
11	C501040 組合木材製造業	11 C501040 組合木材製造業	
12	C501060 木質容器製造業	12 C501060 木質容器製造業	
13	C501990 其他木製品製造業	13 C501990 其他木製品製造業	
14	C601010 紙漿製造業	14 C601010 紙漿製造業	
15	C805990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15 C805990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16	J101010 建築物清潔服務業	16 J101010 建築物清潔服務業	
17	J101060 廢(污)水處理業	17 J101060 廢(污)水處理業	
18	J101090 廢棄物清理業	18 J101090 廢棄物清理業	
19	IZ12010 人力派遣業	19 IZ12010 人力派遣業	
20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20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21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1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2	C801110 肥料製造業	22 C801110 肥料製造業	
23	F107050 肥料批發業		
24	F207050 肥料零售業		
25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23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26	D10106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24 D10106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27	F115020 礦石批發業	25 F115020 礦石批發業	
28	F112040 石油製品批發業	26 F112040 石油製品批發業	
29	F101050 水產品批發業	27 F101050 水產品批發業	
30	F101990 其他農、畜、水產品批發業	28 F101990 其他農、畜、水產品批發業	
31	F201990 其他農畜水產品零售業	29 F201990 其他農畜水產品零售業	
32	B201010 金屬礦業	30 B201010 金屬礦業	
33	B202010 非金屬礦業	31 B202010 非金屬礦業	
34	H703090 不動產買賣業	32 H703090 不動產買賣業	
35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33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36	J101080 資源回收業	34 J101080 資源回收業	
37	F101130 蔬果批發業		
38	F102050 茶葉批發業		
39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40	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41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42	I101070 農、林、漁、畜牧顧問業		
43	A101020 農作物栽培業		
44	A101030 特用作物栽培業		
45	A102020 農產品整理業		
46	A102050 作物栽培服務業		
47	A102060 糧商業		
48	A199990 其他農業		
49	J101040 廢棄物處理業		
50	F113100 污染防治設備批發業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第二十四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97 年 6 月 18 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99 年 6 月 29 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 101 年 5 月 3 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9 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 103 年 2 月 19 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 103 年 2 月 20 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 103 年 6 月 5 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 104 年 9 月 18 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6 年 4 月 28 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1 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97 年 6 月 18 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99 年 6 月 29 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 101 年 5 月 3 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9 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 103 年 2 月 19 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 103 年 2 月 20 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 103 年 6 月 5 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 104 年 9 月 18 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6 年 4 月 28 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1 日。	新增修訂日期

